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107)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修訂公司章程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i)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更改為「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SICHUA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更改為「SICHUAN EXPRESSWAY GROUP COMPANY LIMITED」(「更改公司名稱」)；及(ii)修訂《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訂公司章程」)。董事會將於本公司即將召開之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上向本公司的股東(「股東」)提呈特別決議案以考慮及酌情批准更改公司名稱以及修訂公司章程之事宜。

本公司英文股票簡稱和中文股票簡稱將維持不變。

更改公司名稱之原因

近年來，公司圍繞高速公路主責主業，持續推進路產整合、改擴建項目投資建設，並積極推進綜合能源、路衍經濟、產業投資等相關業務，業務布局和管理層級不斷拓展。為更好適應公司業務發展和集團化管控需要，進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形象、資源整合能力、各業務協同發展水平，準確反映公司戰略定位和發展實際，公司擬將名稱由「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四川成渝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取決於以下條件達成：

- (i) 股東於臨時股東會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更改公司名稱以及修訂公司章程；及
- (ii) 本公司辦理完成工商變更登記手續、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備案及更名相關的其他事項。

待上述條件達成後，本公司將在香港公司註冊處進行必要的備案手續。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印有本公司現有中英文名稱之全部現有股票將在更改公司名稱後繼續作為所有權憑證，並可有效作為本公司新名稱下相同數目股份之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之用。

倘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其後所發行之任何本公司之新股票均將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且本公司證券將以新名稱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進行買賣。本公司將不會就現有股票自由更換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

修訂公司章程

由於更改公司名稱，董事會建議對公司章程進行如下修訂：

序號	修訂前	修訂後
1	標題：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標題：四川成渝高速公路 <u>集團</u> 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序號	修訂前	修訂後
2	第一條 為規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的組織和行為，堅持和加強黨的全面領導，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結構，建設中國特色現代國有企業制度，維護公司、出資人和債權人的合法權益，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下簡稱《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國有資產法》《企業國有資產監督管理暫行條例》《國有企業公司章程制定管理辦法》等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和規範性文件，制定本章程。	第一條 為規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 <u>集團</u>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的組織和行為，堅持和加強黨的全面領導，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結構，建設中國特色現代國有企業制度，維護公司、出資人和債權人的合法權益，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下簡稱《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國有資產法》《企業國有資產監督管理暫行條例》《國有企業公司章程制定管理辦法》等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和規範性文件，制定本章程。
3	第六條 公司註冊名稱： 中文：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SICHUA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第六條 公司註冊名稱： 中文：四川成渝高速公路 <u>集團</u> 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SICHUAN EXPRESSWAY <u>GROUP</u> COMPANY LIMITED
4	第一百三十二條 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規定，經上級黨組織批准，設立中國共產黨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委員會(以下簡稱公司黨委)。同時，根據有關規定，設立黨的紀律檢查委員會。	第一百三十二條 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中國共產黨國有企業基層組織工作條例(試行)》規定，經上級黨組織批准，設立中國共產黨四川成渝高速公路 <u>集團</u> 股份有限公司委員會(以下簡稱公司黨委)。同時，根據有關規定，設立黨的紀律檢查委員會。

除前述外，公司章程其他條款概無變化。

修訂公司章程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批准，並於獲得相關政府或監管機構一切必要的同意、授權或登記(如適用)後方可生效。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以及修訂公司章程詳情及其他資料之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姚建成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四川省•成都市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羅祖義先生(董事長)、游志明先生(副董事長)、歐海龍先生、姚建成先生及毛渝茸女士，非執行董事聶易彬先生(副董事長)及李成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海宗先生、周華先生、姜濤先生及羅宏先生，職工董事李桃女士。

* 僅供識別